

法務部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分析報告
中華民國115年第2季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得標廠商	標案金額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及宣導成效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法務部	啄木鳥公民巢、反毒總動員LINE生活圈	啄木鳥公民巢、反毒總動員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月費方案	台灣連線股份有限公司	20,160	網路媒體	115.03.01-115.05.31	保護司	總預算	法務行政	5,040	LINE生活圈	以加入LINE生活圈之民眾為目標族群，拓展反賄及反毒宣導效能。	LINE生活圈	
法務部	民法成年規定	宣導民法成年規定動畫短片	無	0	電視媒體	115.06.01-115.06.30	法律事務司	總預算	法務行政	0		以電視媒體播送淺顯易懂之動畫宣達民法修正重點，持續宣導滿18歲為成年之規定，促使民眾知悉並關心相關議題。	台視、中視、華視、民視、公廣集團、原住民民族電視台	本案前於114年12月製作動畫短片，並函請行政院運用台視等6家無線電視台之公益時段辦理託播宣導，嗣於115年3月及6月播放，爰本次執行金額為0元。
		宣導民法成年規定廣播帶			廣播媒體	115.05.01-115.06.30				0		以廣播媒體播送淺顯易懂之民法意定監護制度廣播帶，促使民眾瞭解民法意定監護制度。	全國廣播電臺	本案前於114年4月製作廣播帶，並函請行政院運用全國廣播電臺公益時段辦理託播宣導，嗣於115年3、5及6月播放，爰本次執行金額為0元。
法務部廉政署	2025年第3屆透明品質獎頒獎典禮活動紀實影片	法務部廉政署第3屆透明品質獎活動攝錄影暨影片製作委託專業服務案	新視界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345,000	電視媒體	115.04.17-115.07.22	綜合規劃組	總預算	廉政業務	0	新視界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透過電視媒體-年代MUCH台《發現新台灣》及網路媒體宣導，擴大「透明品質獎」及誠信治理理念之社會影響力，深化民眾對透明治理與公私協力價值之認同，促進政府、企業與社會之正向連結，達成政策宣導與社會影響力之雙重效益。	年代MUCH台	本案係廠商於投標時所提供之創新加值項目，免費投放於電視媒體及網路媒體，以吸引民眾瀏覽認識「透明品質獎」相關內容，並推廣誠信治理理念，爰該部分執行金額為0元。
					網路媒體	115.04.17-115.07.22				0			YouTube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反貪宣導影片：1、捍衛廉潔，公益無懼—「3保1減1獎金」，讓您揭弊更安心。2、簡訊通知繳款必有詐。3、民主的守護者—行政中立與清廉選舉。4、那盒退回的「感謝」—廉潔是權力的靈魂，專業是正義的基石。	宣導影片字幕翻譯服務	陳理正	5,440	網路媒體	115.05.13-115.12.31	政風室	總預算	執行業務	5,440	陳理正	運用多語化反貪宣導影片於社群媒體宣導，提升民眾對行政執行與廉政制度之理解，厚植人民之法遵風險與廉潔倫理意識。	本署官方網站、YouTube、Facebook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為推廣本分署LINE官方帳號及推播重要訊息，申請LINE認證官方帳號、購置專屬ID及推廣方案	向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續訂本分署LINE官方帳號之專屬ID，並調整為中用量方案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836	網路媒體	115.04.01-115.06.30	秘書室	總預算	執行案件處理	2,709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推播本分署拍賣及變賣資訊、增加民眾回傳繳款證明管道等予LINE好友，增進民眾參與拍賣意願，以提高拍賣物件拍定機會，並便於民眾回傳繳款證明。	本分署LINE官方好友	1.自115年1月1日起調整為中用量方案。 2.LINE費用遠傳電信採次月收取。

法務部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分析報告
中華民國115年第2季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得標廠商	標案金額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及宣導成效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法務部調查局	平面視覺設計圖樣建議及繪製	115年平面視覺設計圖樣採購案(第1期)	鄭介瑤	2,200	網路媒體	無限定	公共事務室	總預算	司法調查業務	2,200	鄭介瑤	提升機關形象及宣傳國家安全與犯罪防制效果。	Facebook	1. 免予適用預算法62條之1需標示「廣告」規範。 2. 配合分期核銷期程，於4月份支付第1期款項。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YOYO LIVE SHOW 法治教育宣導(反詐騙、反毒宣導)	115年度法治教育宣導廣播案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廣播媒體	115.04-115.06週一到週三13:00-13:30	臺北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125,00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專業且生活化的法治教育宣導，潛移默化將法治教育向下扎根，以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透過法律、心理、教育、輔導等多元角度認識司法保護，以建立民主法治的新紀元。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捐助款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邀請來賓進行專題訪談，於桃園廣播電台公益時段播插保護專線0800-7885-95訊息、更生保護措施、法治宣導等三大主題	115年生命與法治教育宣講-空中司法桃園有愛活動計畫	桃園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96,000	廣播媒體	115.04-115.06每周日12:00-13:00	桃園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0	桃園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藉由廣播向廣大之閱聽大眾宣導法務部等政府單位之法令政策，促進更生保護與觀護業務橫向聯繫，以及銜接監所教化功能，協助更生人等重建正確觀念與行為模式，自立更生，以預防再犯。	桃園廣播電台	宣導期程於115.06.14結束，經費核銷中。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以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及服務相關主題，邀請包括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工作人員、律師、心理師、社工師、營生人、保護志工，及其他業務相關之外部單位進行分享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委託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推廣」廣(直)播節目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廣播媒體	1.115.04.07 13:03-13:15 2.115.05.12 13:03-13:15 3.115.06.02 13:03-13:15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財團法人	保護費用	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透過廣播及直播方式，邀請包括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工作人員、律師、心理師、社工師、營生人、保護志工及其他業務相關之外部單位分享，以宣導及推展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及服務內容，讓民眾認識犯罪協會，在有需時得以運用本會資源。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1. 製播期間自115.04.01-115.12.31；製作方式含廣播6次、直播2次。 2. 節目製播費用於12月支付；本季未有經費支出。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YOYO LIVE SHOW 生活法律與法庭」節目進行法律概念宣導，以達到犯罪被害保護人權益之保障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北分會委託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推廣」廣(直)播節目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廣播媒體	1.115.04.27 13:03-13:15 2.115.05.18 13:03-13:15 3.115.06.15 13:03-13:15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北分會	財團法人	保護費用	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透過廣播及直播方式，邀請檢察官等司法人員進行基礎法律知識及案例分享，以宣導及推展犯罪被害人權益之保障，讓民眾進而學會運用相關資源。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1. 製播期間自115.02.01-115.12.31；製作方式含廣播6次、直播2次。 2. 節目製播費用於12月支付；本季未有經費支出。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機關名稱」應包含國營事業、基金、財團法人，所稱之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
3. 「標案/契約名稱」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標案名稱」，倘為小額採購、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如契約等)之案名填列。
4. 「宣導期程」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09.10.1-109.12.31(涵蓋期程)；109.10.1、109.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5.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6. 「預算來源」請查填總預算、○○特別預算、國營事業、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
7. 「預算科目」屬總預算、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工作)計畫；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XX成本或XX費用)；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用)。
8.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